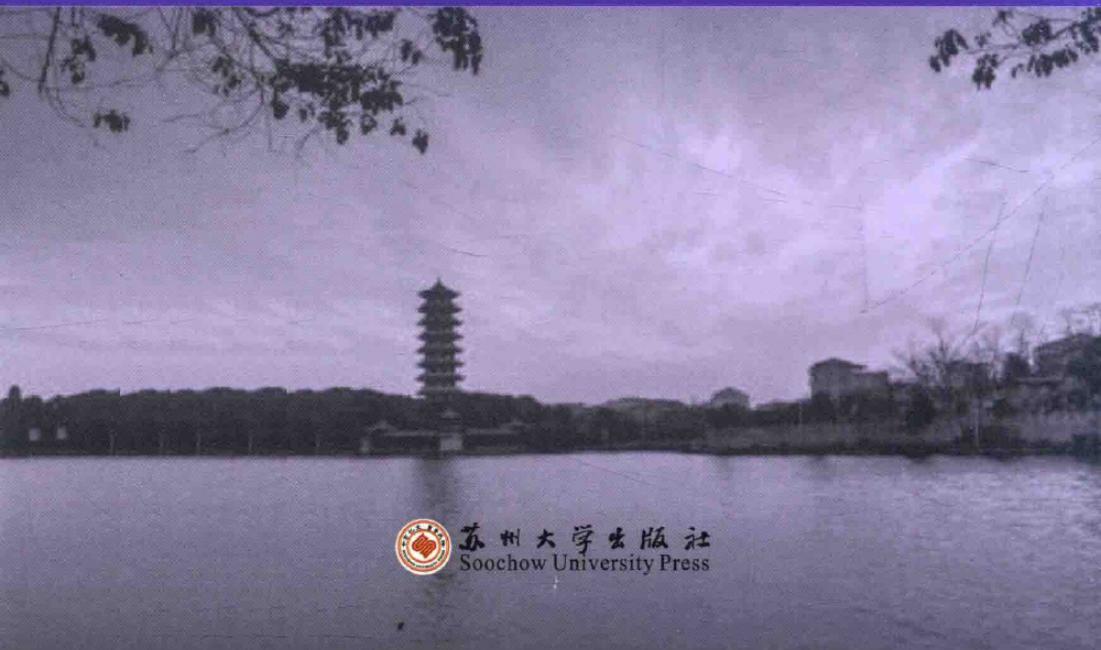




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与保护丛书  
FEIMUZHI WENHUA YICHAO YANJIU YU BAOPU CONGSHU

# 非遗保护与 南县地花鼓研究

朱咏北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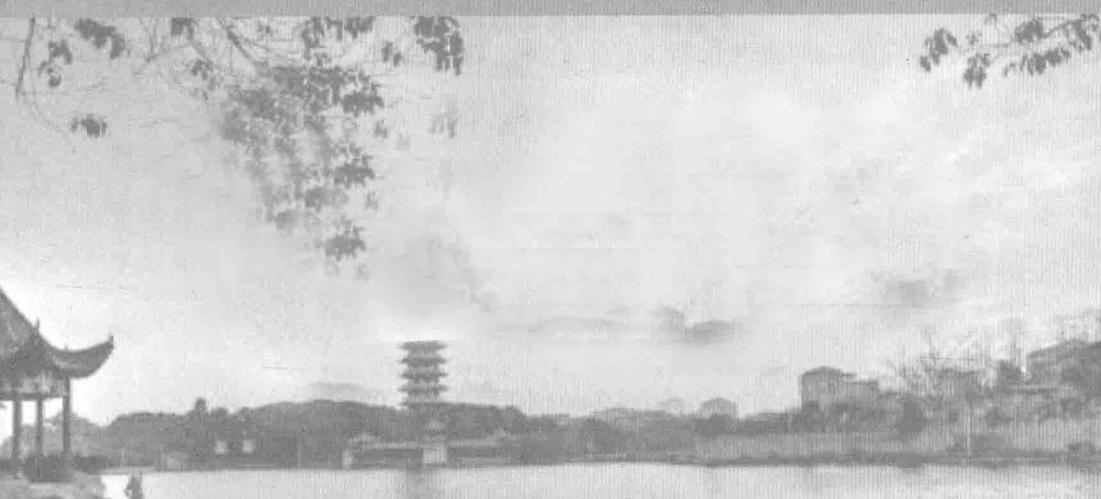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与保护丛书  
FEIWIZHI WENHUA YICHAO YU BAOGU CONGSHU

# 非遗保护与 南县地花鼓研究

朱咏北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非遗保护与南县地花鼓研究 / 朱咏北著. —苏州：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8. 8

(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与保护丛书)

ISBN 978-7-5672-2480-3

I. ①非遗… II. ①朱… III. ①地花鼓—研究—南县  
IV. ①J825.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45695 号

## 非遗保护与南县地花鼓研究

朱咏北 著

责任编辑 孙腊梅

---

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苏州市十梓街 1 号 邮编:215006)

常州市武进第三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村前街 邮编:213154)

---

开本 700 mm×1 000 mm 1/16 印张 12.75 字数 188 千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72-2480-3 定价:42.00 元

---

苏州大学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本社负责调换

苏州大学出版社营销部 电话:0512-67481020

苏州大学出版社网址 <http://www.sudapress.com>

## 序 言

当今时代，对于一个民族、地区乃至一个国家综合实力的评估，不仅要看好其政治、经济、科技等“硬实力”，还要综合考察其物质文化、非物质文化等“软实力”。作为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文化“活化石”的印记，作为一个地区历史发展的“活态”见证，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构成文化软实力不可或缺的重要方面。所谓非物质文化遗产，就是包括口头传统文化、传统表演艺术、民俗活动和礼仪与节庆、有关自然界和宇宙的民间传统知识与实践、传统手工艺技能等以及与上述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相关的文化空间。它们既是一个国家的宝贵财富，也是全人类共同的精神家园。

湖南地处我国大陆中部、长江中游，这里是湖湘文化的发源地，历史悠久、人杰地灵、钟灵毓秀、物华天宝；这里的人民创造了光辉灿烂的历史文化，既有蔚为壮观的物质文化遗产，也有博大精深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湖南非物质文化遗产源远流长、形式丰富，目前入选国家级、省级项目达 320 多项。它们是湖南各族人民引以为荣的精神财富，彰显了湖湘文化的道德传统和精神内涵，灿若星河、光照寰宇。我们有责任和义务去保护、传承、发展好这些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不仅是人类文化自觉的必然要求，是我们必须担当的历史使命，更是实现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文化根基。

湖南师范大学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开发中心成立后，与湖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部分从事传统音乐、舞蹈、戏曲、曲艺表演艺术研究的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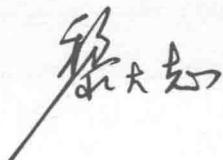
师合作，在他们各自研究的基础上，将目光投向湖南省传统音乐表演艺术的“非遗”类项目研究。这些研究成果的出版将展现湖南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独特魅力，同时，这也是努力践行保护使命的见证，功在当代、利在千秋。旨在将我们祖辈流传下来的传统音乐文化守望好；将代表湖南传统文化的音乐品种发展好、保护好；将寄托着湖南广大人民群众喜怒哀乐的音乐文化传播好。

虽然，自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开展以来，“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方针得到了推广，中国“非遗”保护工作逐步规范化，湖南“非遗”保护走向常态化，但是，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和网络媒体的高速发展，加之年轻一代的审美趣味和审美诉求的变化，使民间流传了几百年的传统文化样式受到了强烈的冲击。“非遗”保护中仍存在着诸如重申报、轻保护，重数量、轻质量，重利益、轻投入，重成绩、轻管理等问题。

非物质文化遗产作为既定的形态存在，不是孤立的；就其内部结构来说，它是混生性的；就其表现方式来看，它与多种文化表征又是共生的。湖南传统音乐表演类项目是具体的存在，是混生性结构，又有共同的特点。我们不可能用一般的、抽象的原则去对待完全不同质的、具体的对象。从湖南传统音乐表演类项目保护现状来说，不能就保护谈保护，也不能就开发谈开发，更不能将保护与开发由同一主体完成和评价，而必须将保护与开发变成一种第三者的话语主体，这样才能实现有效保护。对此，我们提出以下对策：首先，政府部门要积极响应、行动起来，投入人力、物力，建立抢救保护组织，制定抢救保护措施，有效推动“非遗”保护工作的顺利进行；其次，建立“非遗”保护评估监督机制，以便有效整合各类信息，实现资源共享；第三，建立政府与民间公益性投入“非遗”保护机制，有的放矢地进行保护；第四，建立湖南传统音乐博物馆和保护区，有针对性地进行保护，使其作为一份历史见证和文化传播的载体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欣赏和熟知。

概而言之，对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发展、传承进行研究，需要集结

多方面的社会力量，并非一人和几个人所能及。同样，一种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所依赖的是一片可以孕育它的土地和一群懂得欣赏并懂得如何去保护它的人。弗兰西斯·培根在《伟大的复兴》一书序言中“希望人们不要把它看作一种意见，而要看作是一项事业，并相信我们在这里所做的不是为某一宗派或理论奠定基础，而是为人类的福祉和尊严……”我满怀真挚的情感，将这段话献给该丛书的读者。正如朱熹的诗《观书有感》所言：“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愿该丛书成为湖南师范大学“非遗”研究与开发事业的活水源头。我们将与社会各界一道携手，为保护、传承、发展好湖南非物质文化遗产，为推动湖南文化的繁荣发展、续写中华文化绚丽篇章做出贡献！



2014年12月

# 目 录

绪 论 ······	(001)
第一章 南县地花鼓的地域人文背景 ······	(004)
第一节 地理环境得天独厚 ······	(004)
第二节 人文底蕴源远流长 ······	(007)
第二章 南县地花鼓的渊源与发展 ······	(021)
第一节 南县地花鼓历史探源 ······	(021)
第二节 南县地花鼓发展脉络 ······	(029)
第三章 南县地花鼓的题材与音乐 ······	(043)
第一节 南县地花鼓的题材内容 ······	(043)
第二节 南县地花鼓的唱腔曲牌 ······	(050)
第三节 南县地花鼓的乐器伴奏 ······	(062)
第四章 南县地花鼓的服装道具与表演 ······	(067)
第一节 南县地花鼓的服装道具 ······	(067)
第二节 南县地花鼓的表演特征 ······	(072)
第五章 南县地花鼓的传人与传曲 ······	(089)
第一节 传承谱系 ······	(090)

第二节 传承人风采 .....	(097)
第三节 传承剧目与曲谱 .....	(112)
<b>第六章 南县地花鼓的意蕴和价值 .....</b>	<b>(136)</b>
第一节 南县地花鼓的文化意蕴 .....	(137)
第二节 南县地花鼓的价值功能 .....	(147)
<b>第七章 南县地花鼓的保护与发展 .....</b>	<b>(164)</b>
第一节 南县地花鼓的保护现状 .....	(165)
第二节 南县地花鼓的传承瓶颈 .....	(170)
第三节 南县地花鼓的发展路向 .....	(178)
<b>结语 .....</b>	<b>(186)</b>
<b>参考文献 .....</b>	<b>(188)</b>
<b>后记 .....</b>	<b>(194)</b>

## 绪 论

不同民族、不同地域都有其自身文化传统，它不仅是每个民族和区域的历史记忆、发展血脉的见证，更是支撑国家振兴、实现文化强国愿望的重要支点。当今世界，文化实力越来越成为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竞争力，也是体现民族凝聚力和创造力的重要因素。因而，为了进一步提升各民族文化品牌以及国家文化的“软实力”，加强文化建设已成为国家发展的重要工作。中国拥有丰富的传统文化资源，历史悠久、内涵丰富，保存着厚重民族文化的历史记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民族智慧与文明发展的结晶，是各民族间进行交流的精神纽带和情感桥梁，更是民族文化在千年发展中的“活态”见证。评估一个国家的综合实力，不仅要对经济、政治、军事、科技等“硬实力”进行评估，更要对物质文化、非物质文化等“文化软实力”进行合理考量，这是衡量一个国家文化根基和底蕴的重要部分，不可或缺。毋庸置疑，现代化社会的发展越迅速，人类对自身的传统越依赖、越重视。中国作为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中文化保留较为完整的国度，其非物质文化遗产不仅是不可复制的宝贵财富，更是全人类难能可贵的精神食粮。

南县位于湘鄂交界地域，北边紧靠湖北公安，西边毗邻常德汉寿，东边依傍岳阳华容，南边与益阳沅江遥遥相望。南县在古代被称为“南州”，位于洞庭湖域内。此地属膏腴之地，且富有优质的资源，土地无边无际，河湖交错，农业发达，素有“洞庭明珠”之称誉，更有农业大县的头衔。在著作《湖南乡土文学与湘楚文化》中，作者刘洪

涛提出：“概括性地来说，湘楚文化应当算是湖南区域文化的总称。”湖南南县的文化，被归为移民文化，也属于传统文化。而想要追寻南县文明的根源，又不得不说到古代湘楚之地的文明开化。众所周知，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共同孕育了中华民族，是中华民族文明的两大发源地。黄河流域产生了周地文化，长江流域产生了楚地文化。

古代的南县位于楚国境内，在长期的艰苦奋斗中，楚国先民不断汲取、吸纳，将中原华夏文化和南方土著民族文化融会贯通，开拓了一种具有鲜明特色和独特观念的楚文化。楚文化是一种单一的传统民族文化，即使逐渐融入整个中华文化的范畴，其精神气韵依旧深深渗入在这片土壤上生活的人们的血液之中。湘楚文化作为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中的一派——以其独一无二的精神特质，启发和鼓励着湖湘儿女为振兴中华民族，为祖国的繁荣昌盛而努力。在楚湘文明的耳濡目染与陶冶下，不论是南县的土籍还是客籍人民，多多少少都能在其身上看出楚湘文化的特质。

楚湘文化作为南县文明的根基，来源于广袤的三湘大地，并在与中原文化的交融中不断发扬光大。南县居民大多是省内或省外的移民，故南县文化风俗多元而丰富，外来文化与本土文化互相结合，形成了多姿多彩的文艺和民俗。在这片肥沃且农耕发达的土地上，诞生了一种非常富有楚湘文明特色的传统民间歌舞艺术形式——地花鼓，并茁壮成长，成为这里民众喜闻乐见的艺术形式，是当地人民生活的一部分。

南县地花鼓起源于清嘉庆元年（1796年）湖南省益阳市南县乌嘴乡，其创始人为湖南长沙人李元六，发展至今已有200多年的历史。南县地花鼓以其独一无二的舞台呈现、风格显著的地域文化特色和深入人心的文化思想核心，汇聚成北洞庭湖地区民族民间歌舞艺术中的瑰宝。南县地花鼓不仅是一种民族民间歌舞形式，而且倾注了南县民众的音乐智慧，凝聚了民间老艺人们的心血。由于歌舞无法用语言文字记录下来，南县的民间老艺人们通过言传身教、代代相传，将这门“活化石”歌舞艺术传承了下来。“地花鼓”中的“花鼓”昭示着其明亮开朗的民间歌舞艺术形式的基本风格和以鼓为主伴奏乐器的主要特点。从文本上看，“地”字

即是地花鼓在地面环境上表演，并非在搭建的舞台上，此区别于其他花鼓艺术形式；还强调了地花鼓发源于田园地头间，是农民在辛勤的劳作中创造的。地花鼓为湖南花鼓戏的形成奠定了基础，对花鼓戏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并以其独一无二的艺术气质和坚实的群众基础保持真我色彩，广泛传播。南县地花鼓虽与衡阳、湘西、邵阳等地的地花鼓颇有相似之处，但因其独特的音乐思想和劳动创造，别有一番风味。

南县地花鼓发展至今十分令人欣慰，现今仍受到当地人民的普遍称赞，成为南县乃至周边地区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遗憾的是，南县地花鼓发展至今，由于近现代受外来西方文明的冲击，如今已黔驴技穷，苦苦挣扎在文化边缘地带。抛开外部因素不说，其自身的艺术发展局限性也是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

地花鼓作为洞庭湖区域的一张文化名片，是南县当地的艺术文化特产。作为南县的本地文化特产，它与南县民众的开朗性格、辛勤劳动生活以及审美追求等息息相关。我们需要尽可能地保护和挖掘南县地花鼓资源，才可防止这一传统民间文化的发展停滞不前，这也是对传统民间文化的一种敬畏之情。南县地花鼓作为一种活态歌舞文化，是湖南歌舞文化的重要部分。研究南县地花鼓，对南县的民生动态发展、丰富人民精神文化和提升生活水平以及构筑和谐社会都有益处。近年来，南县地花鼓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挖掘和保护，本质上维持了本体的艺术形态，且逐渐变成南县人民茶余饭后观看的民间艺术形式。2011年，南县地花鼓被列入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但这未能从根本上扭转其濒危的状态，我们必须认清南县地花鼓的传承现状依然令人担忧。

鉴于上述思考，我们把南县地花鼓置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视野下进行研究，在查阅相关文献、田野调查掌握一手资料的基础上，对地花鼓的历史发展、活态现状等展开立体化综合研究，力图通过对南县地花鼓的自然生态、人文环境、音乐本体、表演体系、文化意蕴、传人、剧目以及传承现状等的深入分析，为传承、保护和发展好南县地花鼓，推动地方传统文化发展贡献一分力量。

# 第一章 南县地花鼓的地域人文背景

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一方水土孕育一方艺术。“任何一种文化都是在特定的时间和空间中形成和发展的，不同的时间和空间，人们的自然条件不同，物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社会组织结构亦不同，因而创造出了各具特色的文化，其体现的精神、表现的特点和发展的态势各不相同。”<sup>①</sup> 南县地花鼓的创生、发展不仅得益于南县优越的自然环境，而且离不开当地人们的精神创造。

## 第一节 地理环境得天独厚

### 一、地理地貌

南县隶属于湖南省益阳市，地处湘鄂两省交界地带、洞庭湖区腹地，被称为“洞庭鱼米之乡”。南县属于湖南省的36个边境县之一，北边与湖北省石首、公安、松滋相邻，西边与湖南省常德市的安乡、汉寿两县接壤，东边与湖南省岳阳市的华容县临近，南边与湖南省益阳市的沅江市隔河相望，东南边有北洲子、大通湖、南湾湖、千山红、金盆

<sup>①</sup> 夏日云，张二勋. 文化地理学 [M]. 北京：北京出版社，1991：67.

等几大农（渔）场，总面积约 1321 平方公里。



南县地理区位图

南县位于长江中下游，系洞庭湖新淤之地。地势自西向东南微微倾斜，整体地形一马平川，平均海拔 28.8 米，其中高差不到 10 米，整个县只有名山、寄山两处山脉，境内属于典型的平原地形。

## 二、自然资源

南县地处洞庭湖，拥有丰富的水域资源，大小湖泊星罗棋布，是我国南部地区最大的湖湘平原县。县境内汇入了五条江河，分别为湘、资、沅、澧和沱江。水资源总量 1133 亿立方米，其中降水径流 5.6 亿立方米，客水径流 1125.1 亿立方米，地下水可开采量约 2.3 亿立方米。



南县风光

南县气候宜人，亚热带与季风湿润气候相互交替。年平均气温16.6度，降水量1237.7mm，雨日136.3天，日照时数1775.7小时，蒸发量1236.2mm。气候冬凉夏暖，四季分明，热量充足，雨水充沛，日照时长，有霜期短，是一个非常有利于农作物健康生长和人类居住的地方，是个物华天宝的县区。在矿物资源方面，无论是探明储量还是保有资源储量都相对丰富，主要矿物资源为无烟煤、焦煤、贫煤、气煤以及瘦煤。

此外，丰富的河汉港汊纵横交错，大大小小的渔场农场星罗棋布，因此自古以来南县素有“洞庭明珠”“鱼米之乡”的美誉。

南县这种水乡泽国的风韵，为南县这块土地上的民间民俗文化的生长和传承提供了得天独厚的地理环境。在满足了物质文化需求的条件下，南县的百姓还积极寻求富有地方特色的精神文化生活，地花鼓便是其中之一。

## 第二节 人文底蕴源远流长

### 一、悠远的历史

南县历史悠久、人文底蕴深厚。新石器时代晚期，我们的先人就在这里繁衍生息。后因地壳构造运动，这里沦陷为泽国。唐宋时期，县境尚在浩渺洞庭之中，仅有寄山、明山、宋田山和太阳山浮峙水面。清咸丰二年（1852年）六月，湖北省石首县藕池江堤遭遇溃堤，常年失修，导致咸丰十年，长江洪水泛滥，将大量泥沙从原溃口倾泻带入洞庭。洞庭湖北部淤积多个洲渚，其中乌嘴和北洲南岸形成了一个狭长的湖洲，因地处北洲之南，当地群众称之为“南州”。随着洲渚淤积逐渐扩大形成县政府百里沃野，泛称“南洲”。四面居民开始纷迁麇集，聚集此地围堤开荒，世代相传生生不息，因此南县是一个由移民组成的地方。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湖南巡抚吴大澂奏本清廷获准，划割六县交界之地，在境内乌嘴设置“南洲直隶厅抚民府”。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迁置九都。

“南州”在原始年代被称为三苗之地，到了夏商之际改为百濮之域。春秋战国时期，南县划入楚国。七雄争霸，尔虞我诈，“南州”依旧属于楚国之地。后秦统一天下，因对周朝进行查访时受到挫败，故吸取教训改36郡，“南州”归入南郡。汉刘邦统一天下后，“南州”前后归入南郡和黔中郡，又被并入“波汉之阳，亘九嶷，为长沙”的长沙国。公元262年三国时期，此时地图上标明“南州”是一块陆地，归于吴荆州郡，遥遥相望于曹公的北荆州。公元281年，已属荆州的南县古地域又被划为两地，向北划入南平郡，向南属衡阳郡。到了南朝，即齐建武四年（497年），南县古地域属南义阳郡，此时赤沙湖流洞庭湖

水乳交融。

隋朝时，隋文帝欲废除郡五百多个，而此时“南州”先后归入巴陵郡、武陵郡、澧阳郡。至唐朝，李渊登上帝位改州为郡，而接着肃宗李亨登帝，又将郡改回州，“南州”前归入江南西道，而后属江南东道。古时南县的地域除东和西两面都归入洞庭湖之外，剩下的依旧是一片陆地。五代十国，“南州”依然属楚。宋朝时期，“南州”改属荆湖之地。北宋政和元年（1111年），赤亭湖的南边直达沅江，吸引了当时所有兵家目光。此时洞庭湖面进入全盛时期，南边湖临沅江，西边威慑武陵，东西两边临近巴陵，北边直通赤亭。到了南宋嘉定元年（1208年），“南州”仍然还是陆地。至元朝，奉行中书省，下令“凡钱粮、兵甲、屯种、漕运、军国重事，无不领之”，这样一来就成了“都省握天下之机，十省分天下之治”的局面，当时的“南州”及周边地域属湖广行省。到了明朝，“南州”归于湖广布政使司。清朝开始划分行政区，但最基层单位还是几千年前的县，至此时无变革，故“南州”属湖南布政使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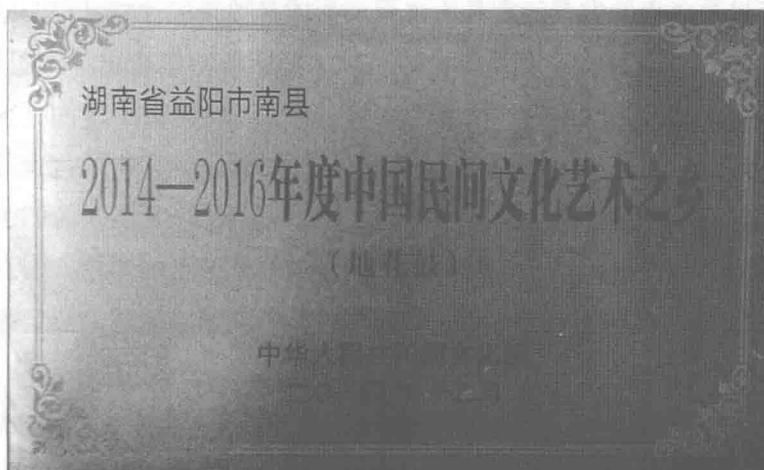
自清朝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开始，清政府设立湖南省南洲直隶厅，将华容、安乡、龙阳、武陵、沅江、巴陵六县相交接的土地进行割地划分，至今已有120多年历史。

民国二年（1913年）十月，湖南都督府将南洲厅改称南洲县，民国三年南洲县更名为南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南县划归常德地区，1962年归属益阳市，延续至今。

## 二、独特的人文

南县受地理因素影响，地域形成仅130年左右，属于一个纯移民县。南县人口总数为68万。目前所居住人员主要是从湖南、湖北、江西、福建等省市地区迁徙而来的。汉族人口占绝大多数，约为99.87%，其余包括土、回、维、侗等10个少数民族。这些迁移而来的人把原居住地的文化带到南县，并与南县的土著文化相融合，经过洞庭

湖水乡泽国风韵的滋养孕育，形成了南县现在的多元民俗文化特色<sup>①</sup>。



南县被授予“地花鼓之乡”牌匾

早在五千至七千年前，南县古地域就有人类生存的痕迹。1852年之前，县境人口主要聚集在湖洲高阜之地。后经南洲淤积雏成后，这块宝地被逐渐开发，邻地居民纷纷来此种垦，南洲渐渐开始繁荣发展。南洲直隶厅初建时，厅境人口分为“土籍”与“客籍”，从字面意思看，“土籍”指的就是南县及周边的本土居民，以华容、安乡、常德等县籍居民为多，而迁入者称“客籍”。“客籍”主要来源于益阳、沅江、汉寿、长沙、桃源、岳阳、湘阴、澧县、邵阳等地，其中属益阳迁入人员所占比例最大。据统计，1907年至2005年，人口发展极为迅速。南县土著居民，除了严、涂、段、孟、丁、洪、张、任、熊、王、程、练、高、吴、闵、白、余、刘、金、施、黄、傅、竺、牛、江、朱、谈、夏、穆、赵、薛、花、孙、陈、谢、贾、徐、倪、邓、云、武、饶、杨、戴44姓为明代之前迁入外，清朝初至今因种垦、工作、婚姻迁居南县的姓氏，已有300余。改革开放以来，因婚姻与南县人组成家庭的

<sup>①</sup> 罗昕. 湖南南县地花鼓的舞蹈艺术特征研究 [D]. 湖南师范大学, 2014.